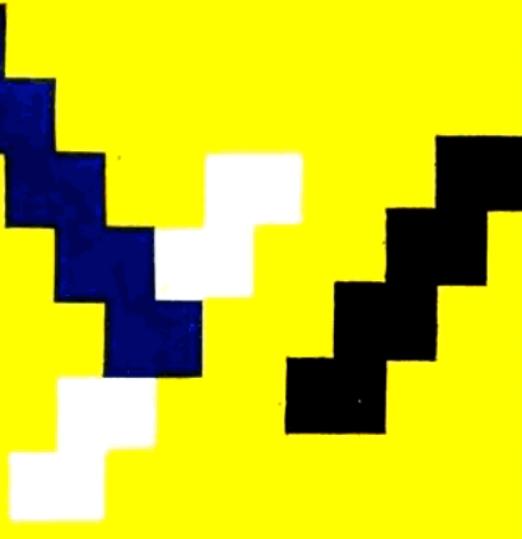


西方金融制度 与中国商业银行的 模式选择

主 编：文宗瑜 高庆安

副主编：袁 军 高华江

山东大学出版社



96
F831.1
4
2

YAL83/11

西方金融制度与中国 商业银行的模式选择

主编 文宗瑜 高庆安

副主编 袁军 高华江



3 0074 1390 3

山东大学出版社



C

227729

鲁新登字09号

责任编辑：靳长河

封面设计：牛 钧

**西方金融制度与中国商业
银行的模式选择**

*

文宗瑜 高庆安 主编
山东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山东济南天桥印刷厂印刷

850×1168毫米 大32开 12.25印张 310千字
1995年3月第1版 1995年3月第1次印刷
印 数 1—4000
ISBN7—5607—1452—8

F·193 定 价：10.50元

主 编 文宗瑜 高庆安

副主编 袁 军 高华江

编 委 冯海英 杨荫基 寇淑明

孙兰华 张圣宝 李 波

前　　言

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新体制，是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根本目标。在西方市场经济，尤其是现代市场经济的发展中，商业银行发挥着创造信用货币、筹集资金、加速资金周转、引导资金流向、优化资金配置的综合功能。商业银行与市场经济存在着相辅相承的关系：一方面，市场经济是商业银行赖以存在的社会基础，没有市场经济的发展，就没有商业银行的存在；另一方面，商业银行又是市场经济运行的必要条件，没有商业银行的发展，市场经济就难以建立。从借鉴西方发展市场经济的成功经验出发，我国在提出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目标后不久，就适时地决定发展中国的国有商业银行。中国人民银行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中关于深化金融体制改革的规定，明确提出：“建立和完善以中央银行为领导，国有商业银行为主体，多种金融机构分工协作的金融组织体系……”这意味着，国有商业银行最终将成为我国金融组织体系的主体，在社会经济运行中发挥重要作用。

建立和完善我国的国有商业银行，主要是按照“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担风险、自我约束、自我发展、自求平衡”的商业银行经营管理模式，将各家专业银行转变为国有商业银行。但专业银行向商业银行的转变刚刚起步，困难重重，在借鉴西方主要国家发展商业银行成功经验的基础上，对诸如怎样转变，如何避免风险，选择什么模式做出预测性的研究与设计，有着重要意义。因此，我们推出了《西方金融制度与中国商业银行的模式选择》一书。

在西方市场经济中，金融制度是由中央银行、商业银行、各类专业银行和其它金融机构所组成，商业银行以其数量众多、业务综合、功能齐全而成为金融制度的主体。商业银行不是独立存在的，其作用的发挥离不开金融制度其它组成部分的配合。所以本书的前半部分，并没有局限在单纯地介绍西方主要国家的商业银行，而是全面地介绍其整个金融体系组成及其运行，以便把握商业银行发生作用的配套条件。需要指出的是，日本、韩国、新加坡以及中国的香港地区在地理上不属于西方，但考虑到其银行制度已经纳入西方资本主义国际金融体系，所以也对这些国家、地区的金融制度进行了介绍与分析。

国有专业银行向商业银行转变，既有内部制约因素，又有外部制约因素，本书更多地从借鉴与比较的角度来探索这一转变的途径与模式，这种探索难免带有理论的一般性与抽象性。为了加强探讨的现实性、实用性，尤其是各专业银行在改革中的可操作性，我们有选择的对三个不同地区三家不同的国有专业银行进行调查，以提供实证性的指导。同时，为了便于认识与把握国有商业银行建立与完善相配套的条件之一，即中央银行改革，进行了一家基层人民金融监管的调查，以便从中获得有益的启示。

本书由文宗瑜同志进行整体策划并总纂定稿。在本书编写中，查阅、借鉴和吸收了一些金融理论工作者和金融业务部门工作者有关论著、论文的观点、数据，在此一并表示感谢。

作 者

1994年12月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美国的金融制度	(1)
第一节 联邦储备系统的宏观调控作用.....	(1)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经营新变化与竞争.....	(6)
第三节 金融管理制度的特点.....	(10)
第四节 美国目前的金融管理结构.....	(15)
第二章 加拿大的金融制度	(18)
第一节 加拿大的中央银行.....	(18)
第二节 加拿大的商业银行.....	(27)
第三节 加拿大的非银行金融机构.....	(31)
第四节 加拿大的金融市场.....	(34)
第三章 英国的金融制度	(38)
第一节 英国金融制度的构成.....	(40)
第二节 英国中央银行——英格兰银行及金融政策.....	(44)
第三节 清算银行即商业银行的营运与管理.....	(48)
第四节 国民西敏士银行简介.....	(53)
第四章 法国的金融制度	(56)
第一节 国家信贷委员会与法兰西银行.....	(58)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特点.....	(63)
第三节 巴黎金融市场.....	(65)
第四节 三大国有银行简介.....	(68)
第五章 德国的金融制度	(73)
第一节 德意志联邦银行.....	(73)

第二节	德国的商业银行	(77)
第三节	德国金融制度的特点	(80)
第六章 瑞士的金融制度		(86)
第一节	瑞士银行体系的构成	(86)
第二节	瑞士的三大商业银行	(91)
第三节	苏黎世的金融市场	(95)
第七章 日本的金融制度		(98)
第一节	日本的中央银行	(99)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种类与管理	(104)
第三节	各银行的专业分工	(108)
第四节	日本金融业的变革与发展趋势	(110)
第八章 韩国的金融制度		(113)
第一节	韩国的中央银行	(114)
第二节	韩国的政策性金融机构	(117)
第三节	韩国金融政策的变化	(122)
第九章 新加坡的金融制度		(127)
第一节	新加坡金融业的构成	(127)
第二节	新加坡金融中心的形成及发展	(131)
第三节	独具特色的新加坡金融发展模式	(135)
第十章 香港的金融制度		(144)
第一节	香港的金融体制概况	(144)
第二节	香港国际金融中心的确立与发展	(148)
第三节	蓬勃发展的香港金融市场	(152)
第十一章 新中国银行业的建立与发展		(156)
第一节	旧银行体系的形成	(156)
第二节	新银行体系的重塑	(159)
第三节	金融宏观调控机制的完善	(162)
第四节	银行经营机制的转变	(166)

第十二章 中国商业银行模式的提出(169)
第一节 商业银行的概念及其特征(169)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地位与组织形式(171)
第三节 中国商业银行的建立与体系构成(180)
第四节 专业银行向国有商业银行转变的必要性(182)
第五节 大力发展民营商业银行(188)
第十三章 商业银行目标模式的制定与实施(192)
第一节 目标模式的比较选择(192)
第二节 新目标模式下的银行内部管理(197)
第三节 实现目标模式的配套条件(204)
第四节 目标模式的阶段实施步骤(211)
第十四章 商业银行的负债业务(215)
第一节 商业银行的资本构成(215)
第二节 存款的作用及制约因素(221)
第三节 存款的种类及其管理(224)
第四节 商业银行的其它负债业务(232)
第十五章 商业银行的资产业务(239)
第一节 商业银行资产经营管理概述(239)
第二节 各项贷款的经营管理(246)
第三节 企业信用调查与分析(255)
第四节 证券资产的经营管理(262)
第十六章 商业银行资产负债管理(267)
第一节 资产负债管理理论的产生(267)
第二节 资产负债管理的目标(269)
第三节 资产负债管理的原理(275)
第四节 资产负债管理的方法(282)
第十七章 政策性银行的独立设置及监督管理(291)
第一节 政策性银行的涵义与职能(291)

第二节	政策性银行独立设置的必要性与紧迫性	(296)
第三节	中国政策性银行的体系	(300)
第四节	政策性银行的资金运用与监督管理	(304)
第十八章	进一步完善中央银行宏观调控体系	(308)
第一节	确立中央银行的相对独立地位	(308)
第二节	中央银行分支机构设置方式的比较与选择	(311)
第三节	强化中央银行的间接调控手段	(314)
附录		
调查报告一		(320)
调查报告二		(336)
调查报告三		(349)
调查报告四		(367)

第一章 美国的金融制度

美国作为世界上主要发达国家之一，其金融业不仅是美国整个经济运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对其经济发展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而且在国际金融运作中占有重要地位。

美国的银行体制是以联邦储备体系为主体，以单一制商业银行为基础，多种金融管理机构共同参加管理的，国民银行体系与州银行体系并存的多元化银行监督管理体制。它的产生比欧洲国家迟两个世纪，到1913年美国联邦储备体系建立，逐渐形成了完备的金融体系，其中包括1.5万多家商业银行，1000多家储蓄贷款协会和数以万计的投资银行和证券经营商，同时在海外有广泛的银行分支及附属机构。本章主要介绍美国的联邦储备系统、商业银行的经营状况，以及美国金融制度结构及管理特点。

第一节 联邦储备系统的宏规调控作用

世界各国现代国家都设有中央银行。美国没有单设的中央银行，却有一个联邦储备体系，执行中央银行的职能和任务。国家中央银行的设立，都是从统一和控制一国的货币发行开始，到金融管理及主动地干预经济，从而起到稳定经济、发展经济的作用。比如，国家为了刺激经济的发展采取温和通货膨胀的办法，为了医治生产停滞而采取紧缩通货的办法，在美国，这种有效的金融政策由联邦储备系统来贯彻实行。

一、联邦储备系统的建立

南北战争后，美国政府开始改革银行制度，于1863年颁布国民

银行条例，但国民银行制度仍存在缺点。1908年美国国会成立了全国货币委员会，负责研究全国货币制度，1913年12月国会通过《联邦储备法》，不主张成立一个中央银行，而是建议在联邦制度下设立十二个联邦储备银行，以行使如同一个中央银行的职能。《联邦储备法》由威尔逊总统签署，据此建立了联邦储备制度，成立了联邦储备银行。这个联邦储备法颁布后，使美国银行组织为之一新。这个系统的建立，有个斗争过程，主要是集权与分权的斗争，联邦储备制度就是这一斗争的折衷产物。

二、美国联邦储备制度的组织机构

联邦储备制度是由下列几方面所组成：联邦储备委员会；12家区域性联邦储备银行及25家分行；会员银行。

1. 联邦储备委员会。这个机构向国会负责，设在首都华盛顿，是联邦储备制度内部组织中主要负责全面协调联邦政策的组织，是联邦储备制度的实际决策机关。联邦储备委员会成员7人，由总统任命（但须经参议院同意），任期14年，不得连任。委员会的总裁由总统在委员会中指定，任期4年，可以连任。所有委员会都是专职人员，不得在任何金融机构中兼任职务或持有股票。委员会每年向国会提出年度工作报告，并通过一些定期刊物向全国公布有关联邦储备系统的情况与统计数字。

联邦储备系统提供的服务有：代理国库、代理政府发行和买卖证券、代理政府买卖外汇和贵金属及全国票据的托收与清算等。

2. 联邦储备银行。这是联邦储备系统业务活动的具体执行者，全美分为12个联邦储备区（按经济区域划分），每区设1家联邦储备银行，其下还有25家分行。

各联邦储备银行规模大小差异很大，其中最大的为纽约联邦储备银行，所掌握的资产占全体联邦储备银行资产总额的 $1/4$ ，其影响力很大；最小的一家所掌握的资产仅占全体储备银行资产总额 2.2% ，其影响很小。联邦储备银行并不归国家所有，

而是由会员银行按规定缴纳的股金作为自有资金，所以它的股东既不是国家，也不是个别资本家，而是许多会员银行。凡经联邦政府批准设立的国民银行都必须参加联邦储备制度，成为联邦储备银行的会员；至于经州政府批准设立的银行是否参加联邦储备银行则无具体规定。法律规定，各会员银行必须将其资本总额的6%认购联邦储备银行的股份，先缴3%，其余3%待有必要时再行缴纳。会员银行认购的股份每年可得6%的股息；又必须根据其所有存款按规定的比率缴存联邦储备银行作为准备金；另外，联邦储备银行还可通过银行券的发行来增加自己的货币资本。

每个联邦储备银行都有自己的董事会。其中董事9名，分为三类，3人代表持有股份的会员银行，3人代表本区农工商企业家，3人由联邦储备委员会指定；正副董事长也由联邦储备委员会在第三类董事中指定，董事会在联邦储备委员会监督下进行工作。

3. 会员银行。所有国民银行都必须是联邦储备制度的会员银行，虽然会员银行在银行业务中只占少数，但它们拥有资产的绝大部分。会员银行的义务中最重要的是必须按法定比例向联邦储备银行缴存款准备金，准备金是没有利息的。对于会员银行放款和其他业务的一些规定，一般比各州对非会员银行的规定较为严格。

另外，联邦储备银行系统还设有两个重要的机构。即：
——联邦公开市场委员会。有成员12人，其中联邦储备委员会的7名成员和纽约联邦储备银行的董事长为当然成员。委员会每隔4~5周华盛顿开会一次，决定公开市场的方针政策，通过买卖政府证券、买卖联邦机构的证券和银行承兑票据以及买卖外汇等办法来调节市场上的银根，它是联邦储备制度以及公开市场活动的最高决策机关。

——联邦顾问委员会。这是一个咨询机构，由12名委员组成，目的是提供咨询。

三、联邦储备制度的职能作用

作为美国的中央银行，联邦储备制度在执行金融政策时，即对货币信用的调节与控制主要手段有三：公开市场业务，规定存款准备金和规定再贴现率。

1. 公开市场业务。联邦储备银行通过在公开市场上买卖有价证券的方式来影响市场上的信用，称为公开市场业务，这是西方国家特别是在美国一种管制信用的最重要的方式。如果联邦公开市场委员会决定实行信用扩张政策，即增加货币发行或提高货币供应量时，先对工业生产、贸易、就业、通货膨胀及货币量等运行趋势进行回顾并预测，然后指示联邦储备银行（主要是纽约联邦储备银行），在市场上买入公债和国库券，以增加货币供应量，这就等于向商业银行投入了货币，商业银行就可用所获资金扩大信贷活动，使利率下降，银根放松，信贷规模扩大。反之，如果联邦公开市场委员会决定实行紧缩政策，联邦储备银行会在公开市场上大量抛售有价证券，这就大大减少货币供应量，市场银根紧缩，企业投资减少，信贷规模缩小。

2. 规定再贴现率。再贴现率是指商业银行向联邦储备银行借款时，所付的利息率。会员银行凭商业期票对企业进行贴现或放款，因此它们常持有大量的商业票据，如果会员银行的再贴现率感到头寸紧张，它可以把这些票据向联邦储备银行进行再贴现以取得现金，联邦储备银行可以通过提高或降低其对商业银行的再贴现率来影响会员银行的信用。如果提高再贴现率，商业银行向联邦储备银行借款所付利息就要增加，因此它对企业的放款利率也就随之提高，从而使市场利率提高，借款就会减少，经济就会紧缩。反之，降低再贴现率，借款就会增多，经济就会扩张。

3. 规定存款准备金比率。联邦储备银行规定，商业银行必须将其吸收的存款按规定的百分比率作为存款准备金无息存入中央联邦储备银行的准备金存款帐户，不得动用。这种比率根据银行的大小、存款的种类以及整个经济情况而加以调整。例如，活期存款的准备金比率一般比定期存款高；金额大的存款的准备金比率一般比金额小的存款高等。

联邦储备银行的存款准备金是不断调整的，正是利用这种比率变化来扩张或收缩信贷，以达到政府的经济目标。联邦储备银行提高会员银行存款准备金的比率意味着可以用作贷款和投资的资金减少，银行紧缩信用，从而可以抑制通货膨胀。反之，如果降低存款准备金，就可以有更多的资金用来增加投资贷款，这样可以起到扩大银行放款，刺激经济增长的作用。

总的来说，美国联邦储备制度是制定与执行货币信用政策的重要机构，担当调节经济的作用。它调节了货币流通，促进经济的增长和稳定，减少失业，维持美元购买力的稳定和对外贸易的平衡等。而且，在国际金融领域中它具有管理国际储备资产，与外国中央银行进行官方结算，外汇交易等，这些职能大大有利于美国金融体制的运行和国民经济的发展。特别是它在制订和执行货币信用政策方面能够运用经济手段发挥调节货币控制信用的作用。除以上三种主要手段，在某些时候，联邦储备制度也使用次要手段，如道义上的劝告及局部控制定期存款的利息率上限，垫头借款、分期付款和抵押贷款的条件来控制信用，稳定经济。

四、联邦储备制度的独立性

总的来看，美国联邦储备系统有着相当大的独立性。它表现在，它由国会立法而建立，不是政府的部门；它向国会负责，定期报告工作，但国会并不干预它的工作；其经费开支来自本身业务的收益，不需要国会贷款。

联邦储备系统的决策并不需要总统或其他政府部门的批准，

也表现它的独立性。不过，经济政策是一个整体，金融货币政策仅是其中一组成部分，决不能与整个经济政策背道而驰，在决定金融政策时，联邦储备系统级和其他部门配合行事，所以，它的独立性也只是相对的。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经营新变化与竞争

一、美国商业银行的概况

美国的商业银行基本上是单一银行制度。这种银行组织形式，只许为金融机构独立注册经营，严格限制分支机构的设置。单一银行制有助于鼓励银行竞争，限制银行垄断，避免金融资本高度集中。但对单一银行制度，也存在争论。有人从规模经济、决策效率、资金调度和安全性方面，主张突破单一银行制度，扩展分支机构。1919年美国国会通过《爱治法案》规定，美国的银行可以在本州外设立机构，办理存放款业务，但只限于经营国际业务，这种机构称为爱治机构。各州金融当局为保护当地资本的利益，放松了对本州银行的立分支机构的限制。美国银行资本集中的趋势日渐明显，通过兼并、合并、持股等途径，使一些中小银行只有表面上的独立性，实际上成为大银行或银行持股公司的附属机构或联合企业。

美国的商业银行按管理体制，可以划分为联邦政府注册的国民银行和本州政府注册的州银行两种，即双轨银行体制。1913年通过《联邦储备条例》以后，规定所有国民银行都必须是联邦储备系统的会员银行，但州银行是否加入联邦系统可任意选择。在美国银行制度演变至今，仍然维持较为稳定的国民银行体系和州银行体系并存的双重银行体系，这种制度是美国银行业结构的基石。

对美国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的经营范围和经营规则，商

业银行业法律体系作了明确规定，而且联邦储备体系等金融监督管理机构有广泛的监督检查权力。在经营范围方面，主要是较严格地划分了吸收存款、发放贷款、经营抵押及信托业务、经营证券投资及代理业务等方面。为了分散贷款风险，防止银行资金向某些客户和某些贷款过分集中，商业银行法律对商业银行的贷款业务规定了各种比例限制。这些规定，旨在保证银行经营的安全性和可靠性；鼓励并造成银行之间在平等基础上竞争；保证和维护多方的正当权益；造成一个迅速准确地反映经营状况的信息系统。

二、商业银行经营方面的新变化

战后，美国商业银行改变了偏重资产管理的传统，转为以负债管理为主。但是，后来这种状况有所改变，有迹象表明，它们越来越注重资产管理。

30年代以前，银行经营者多主张银行只应该在真实票据（主要指商业票据）的基础上发放信贷。商业银行彼此都为争取存款而激烈竞争，竞相提高存款利率，大大提高了负债成本，从而驱使商业银行去冒险承做风险大的贷款和投资。尽管当时银行的自有资本比重较大，但无力补偿这种经营方式所带来的损失，终于无法避免30年代世界经济大萧条，美国银行业遭受严重危机，使大批银行破产。

战后，特别是60年代，美国商业银行的经营重心移到了负债业务方面。这主要是由于战后美国的经济复苏决定的。（1）战后相当一段时期，美国的经济增长较快，工商企业的利润扶摇直上，迫使商业银行提高盈利率。（2）吸引存款的压力增大，工商企业和私人对投资资金和消费资金的需求迫切。美国银行法Q条例规定存款利率上限和不断上升的通货膨胀，常常造成实际存款利率很低，挫伤了人们的储蓄热情，银行吸收的存款远远不能满足社会对借贷资金的需求。而战后各类非银行金融机构在有利